

证券代码：837078

证券简称：阿泰可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 点。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15:00—2024 年 5 月 1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78	阿泰可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董浩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长翔支路 23 号 6 幢）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二）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 2023 年工作情况，组织编写了《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及《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6）。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销售部门对市场进行分析、生产部门对公司的生产能力进行评估，财务部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计划，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了 2024 年年度可能会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中关联方上海吉通力实验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为公司提供的销售、技术和售后服务金额预计不超过 500 万元，直接向公司购买产品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阿迈可科技有限公司、许斌、周锡渝。

（八）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为：不分配现金股利，不进行资本金转增股本。

（九）审议《关于对子公司无锡江南泰和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清算并注销的议案》

由于公司经营战略的调整，公司拟对子公司无锡江南泰和检测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进行清算与注销，清算时按各股东在公司成立时的实际出资额比例进行净资产分配，清算完后进行注销。

（十）审议《关于 2024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4 年需要向银行申请续贷和新贷款，为更好的获得银行审批通过，公司控股股东重庆阿迈可科技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许斌、周静夫妇将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考虑到 2024 年公司拟新建厂房，预估 2023 年全年发生担保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重庆阿迈可科技有限公司、许斌。

（十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全公司监事会编制《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4年5月17日8:30-9: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黄桂林 023-67181812

(二) 会议费用：出席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阿泰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